

吉林省教育信息中心（通知）

吉教信中心字[2013]2号

关于举办吉林省第三届职业技术学院 多媒体教育教学课件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教育局，县（市、区）教育局教育信息化相关单位，各高职院校：

为进一步促进我省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信息化建设，提高广大教师应用信息技术进行课程整合的能力与水平，推动职业院校“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应用能力，经研究决定举办“吉林省第三届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教育教学课件大赛”，并通过本次大赛遴选优秀作品参加全国第十三届多媒体课件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吉林省教育信息中心

承办单位：吉林市教育信息中心

二、评审范围

面向全省各级各类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及中等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和信息技术人员广泛征集参赛课件。

三、活动时间

征集时间：2013年3月8日—5月1日

初评时间：2013年5月22日—5月31日

决赛时间：2013年6月3日—6月20日

课件征集、初评工作由各市（州）、县（市、区）教育局教育信息化相关部门自行组织。汇总后于5月31日前上报至大赛组委会，本次大赛不接受以个人或学校为单位上报的作品。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

四、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

本次大赛高职组及中职组分别设一等奖30名、二等奖50名、三等奖70名（奖项设置将根据参赛人数进行动态调整）。市州级组织单位报送参赛课件数量达到80件以上、县区级组织单位报送参赛课件数量达到40件以上将获得优秀组织奖，并可申报优秀个人2名。

以上奖项均由吉林省教育信息中心颁发获奖证书。

五、参赛方式

1. 参赛者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并报送《参赛作品报名表》（附件3）。

2. 参赛者需提交电子版课件介绍（300字以内），介绍课件的主要内容及特点。

3. 参赛者需在5月1日前以光盘形式提交参赛课件一份，并将《参赛作品报名表》（附件3）及课件介绍刻录在课件光盘中。

4. 参赛作品须由（市、州）、县（市、区）教育局教育信息化相关部门统一报送。组织单位应统一填写《参赛单位报名表》（附件 2）

六、相关要求

1. 课件内容 50%以上为作者原创，但不限制软件 and 制作工具，不限风格形式，所设计课件立意要新颖且有创意，并要求具有较好的应用推广价值。

2. 本次大赛重在应用，课件引用的图文等视频资料不限，但必须注明来源，若由此引起知识产权争议，由作者承担责任。曾经参加过其他比赛的作品、或者曾经获奖的作品、在媒体发表过的作品不得参加本次比赛。

3. 每部作品只限 1-2 名作者，不得有三位以上共同署名（参加比赛的作品按要求注明第一、第二作者）。

4. 每位作者只能提交 1 件作品，不得互为第一作者。

5. 参赛作品中的所有文件均存放于以“（作者）市州+学校+学科+姓名+课件名称”命名的文件夹内。例如：吉林市吉林工贸学校金星制作的《导数的概念》课件，所用的文件夹名应为：吉林市吉林工贸学校信息技术金星《导数的概念》，如图所示。



吉林市吉林工贸学校信息技术金星《导数的概念》

6. 课件的片头应显示规范的课程名称，例如：

高等教育出版社语文

基础模块 第一课

《合欢树》

吉林市轻工业学校 王平

7. 凡参赛的课件均为非正式出版物。
8. 课件中的配音应为标准普通话（不包括英语课件）。
9. 评审费：每位作者 50 元/件（两位作者合作的课件，需分别缴纳课件评审费）。

10. 课件报送及评审费邮寄

联系人：苏海燕

联系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 7089 号

吉林省教育信息中心

邮编：130022

联系电话：0431-85582893

电子邮件：suman1976@yahoo.cn QQ: 1187014331

注：汇款时请具名参赛者姓名、单位及汇款人联系电话。

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相关联系人。

附件 1：“吉林省第三届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教育教学课件大赛”评审标准

附件 2：“吉林省第三届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教育教学课件大赛”参赛单位报名表

附件 3: “吉林省第三届职业技术学院多媒体教育教学课
件大赛” 参赛作品报名表

